

## 送达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实施条例》第十条之规定，下列文件现通过公告方式送达，予以公告。自公告发布之日起满三十日，该文件视为已经送达。

注册号/申请号： 20748848

商标： 拾芬

原发文日期： 2025年04月03日

原发文编号： 商标撤三字[2025]第W033888号

收件人名称： 石家庄慈泽贸易有限公司

发文类型： 关于撤销连续三年未使用商标的决定

注册号/申请号： 20765516

商标： 图形

原发文日期： 2025年04月10日

原发文编号： 商标撤三字[2025]第W038052号

收件人名称： 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发文类型： 关于撤销连续三年未使用商标的决定